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97/1
1 Novem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三届会议

1997年3月10日至4月18日

临时议程

秘书长的说明

会期和开会地点

1. 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将于1997年3月10日至4月18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1997年3月10日星期一上午11时召开第一次会议。

临时议程

2.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5条编制的临时议程转载于下文。

闭会期间和会前工作组

3. 在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召开前举行与下列项目有关的八个工作组会议：
- (a) 项目5：为拟订关于结构调整方案与经济、社会、文化权利的政策方针而设立的无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委员会第1996/103号决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6/289号决定)定于1997年3月3日至7日举行会议；

- (b) 项目 6: 为拟订落实和促进发展权利的战略而设立的政府间专家工作组(委员会第 1996/15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258 号决定)定于 1996 年 11 月 4 日至 15 日举行会议;
- (c) 项目 8(d): 为拟订《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的任择议定书草案而设立的无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委员会第 1996/37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22 号决议)于 1996 年 10 月 14 日至 25 日间举行了会议;
- (d) 项目 10(b): 由委员会五位成员组成的情况工作组定于 1997 年 3 月 3 日至 7 日举行会议, 审查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70 年 5 月 27 日第 1503(XLVIII) 号决议提交委员会审议的情况(委员会第 1990/55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0/41 号决议);
- (e) 项目 20: 为起草关于个人、团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义务宣言而设立的无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委员会第 1996/81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25 号决议)定于 1997 年 2 月 24 日至 28 日举行会议;
- (f) 项目 21: 拟订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的《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草案的闭会期间无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委员会第 1996/85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288 号决定)定于 1997 年 1 月 20 日至 31 日举行会议;
- (g) 项目 21(d): 拟订关于防止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活动的《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草案的闭会期间无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委员会第 1996/85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288 号决定)定于 1997 年 2 月 3 日至 14 日举行会议;
- (h) 项目 24: 为拟订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草案而设立的闭会期间无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委员会第 1996/38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23 号决议)定于 1996 年 10 月 21 日至 11 月 1 日举行会议。

4. 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可能通过的影响到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的任何决定及决议将作为本文件增编提请委员会注意。临时议程所载项目的说明也将作为一项增编印发。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
3. 会议工作安排。
4.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包括巴勒斯坦境内人权遭受侵犯问题。
5. 在所有国家实现《世界人权宣言》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盟约》所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问题，以及研究发展中国家在实现这些人权的努力中面临的特殊问题，其中包括：
 - (a) 与享有相当的生活水平权利相关的问题；外债、经济调整政策及其对充分享有人权特别是对执行《发展权利宣言》的影响；
 - (b) 现有的不公平国际经济秩序对发展中国家经济的影响，以及这对实施人权和基本自由的阻碍。
6. 实现发展权利问题。
7. 民族自决权利及其对受殖民主义或外国统治或在外国占领下的民族的适用。
8. 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人权问题，特别是：
 - (a)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 (b)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的现况；
 - (c) 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
 - (d)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草案问题。
9. 进一步促进和鼓励人权和基本自由，包括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和方法问题：

- (a) 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合国系统内可以采取的各种途径、方式和方法;
 - (b) 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
 - (c) 人权事务中心在联合国处理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各机构和机制中的协调作用;
 - (d) 人权、人口大规模流亡和流离失所者。
10. 在世界任何地区、特别是在殖民地和其他未独立国家和领土上人权和基本自由遭受侵犯的问题，其中包括：
- (a) 塞浦路斯境内的人权问题;
 - (b) 根据委员会第 8(XXIII)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235(XLII)和 1503(XLVIII)号决议，研究有一贯严重侵犯人权迹象的情况：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0 年 5 月 25 日第 1990/41 号决议设立的情况工作组的报告。
11. 改善所有移徙工人的境况并确保其人权和人格尊严的措施。
12. 人权与科学技术发展。
13.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三个十年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14. 国际人权盟约的现况。
15. 根据联合国各项人权文书设立的机构有效行使职权的问题。
16.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的报告。
17. 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
18. 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
19. 《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宣言》的执行情况。
20. 起草关于个人、团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义务宣言。
21. 儿童权利，包括：
- (a) 《儿童权利公约》的现况;

- (b) 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 (c) 消除剥削童工现象行动纲领；
 - (d) 防止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活动的《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草案以及防止和根除这些行径所需基本措施的问题。
22. 世界人权会议后续行动。
 23. 依良心拒服兵役问题。
 24. 土著问题。
 25. 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
 26. 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 -- -- -- --